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新北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 民國 壹壹 零年 拾月 廿 伍日 發文
發文字號：新北院賢人字第1100001750號

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0年第2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0年第8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正取2名：依序為游秉凡、謝淳有。

訂

二、備取1名：鄧雲。

三、備取人員候用期間為錄取公告之翌日起3個月。

四、任用資格審定權責機關為銓敘部，錄取人員尚須經該部認定符合司法人員人事條例第18條之委任書記官任用資格後，始得由本院通知進用；如經審認定不符合任用資格，不予通知報到。

線

院長 陳賢慧